

東海大學 104 學年延修生加收雜費說明會記錄

時 間：104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中午 12:30

地 點：人文大樓 H104 教室

主持人：宋興洲學務長

出 席：白逸軒等 20 名學生(詳簽到單)

紀錄：羅惠芹

壹、主席報告

學校研擬對從 105 學年度起針對大學部五年級、碩士班及碩專班四年級及博士班六年級以上的延修生依修習學分數加收雜費，今天的說明會主要目的是跟同學們做意見的溝通與交流。學校之所以會訂定延修生加收雜費，主要的目的是希望同學在規定的修業期限內，即早畢業，簡報完後，歡迎各位意見交流，採以一問一答方式回答進行。

貳、延修(畢)生加收雜費之說明(詳簡報檔，略)。

參、意見交流

Q1：美術碩二學生

美術所平均畢業年限為 3.5 年，也就是說每位學生都有半年的修業會被本次的調整收費影響，學校在訂定此法案前，似乎未周全的考慮全校每個研究所修課狀況及平均畢業年限？希望學校能夠針對全校所有的研究所作通盤的了解，各所的平均修業年限。

A1：

以政治研究所為例，平均 2 年就可以把課修完，研議小組開會時，其實已作通盤考慮，才會訂定碩士班第 4 年開始收取，但因今天現場因為沒有美術系老師在，無法了解該所實際修課情況。學校將調查彙總各所平均可畢業年限，提至行政會議討論。

Q2：學生社團東海人間工作坊 余姓學生：

1. 學校研擬對延畢生加收雜費的方式，是希望回應教育部提出的訴求，一起促成延畢生儘快畢業，減少延畢生的人數，但是否真的能夠促成這些學生不要延畢，值得懷疑。
2. 101 年的統計，一些私立大學的學生在繳學費這部分是有吃力且有負擔的，這些弱勢學生對於原本的學費收取已經有困難，現在延畢又要增加多收雜費，對於這些弱勢家庭的延畢生能否有辦法負擔？
3. 學校財務狀況，在 97 年度討論多次漲學費，也如期調漲學費，因此學校的財務狀況應該不是非常吃緊，未來少子後，在既有的教學資源上面，未來如果學生減少造成的財務影響，不應該是由目前學生應該擔負的問題。
4. 漲學費的過程應該是要經由教育部規定”大學評鑑辦法”調整學費是所有系所跟學術單位都通過評鑑，才有辦法調整學雜費，在報告中沒有看到說明，另多收取的費用是專款專用嗎？還是公平分擔到目前的硬體軟體設備，這些是資訊是可以公開的嗎？雖有回應的平台，但是應該要公開相關資訊，學校的財務資訊，也應該是要向學生公開。

A2：

增加對延修生收取雜費的方式，是不是能夠達到效果，因尚未實施，無法論定。但，這是回應教育部所提出的配套措施方法之一，其他如在教學上的輔導措施，教務處也有多項作法。對於弱勢學生的部份，學校是以提供獎助學金的方式來幫助學生。本次針對延修生加收雜費，並不是為了學校的財務狀況而作的。另本次係針對延修生加收雜費，並非調漲學雜費，不需要以是否符合教育部所規定的指標才可加收。但本校財務等各項指標，亦均符合教育部 104 學年度調漲學雜費之規定。關於增收延修生雜費之調整程序問題，教育部僅表示各校對延修生加收雜費部分應公開與學生溝通。本校之財務報表皆公開於網路上，可以從會計室網站或資訊公開連結查詢。

Q3 社會所廖姓學生：

1. 在不確定增收延畢生雜費，是否能有效達到減少延畢生的狀況下，學校應以最小侵害的原則。請說明學校需要增收學雜費的原因及其財務狀況需求；另，請證明學校無法從其他地方籌措財源。在此二條件完備狀況下，再來考慮調漲學雜費。
2. 以英國收稅運動為例，多收學生費用，應該相對讓學生有更多參與公共事務的權利，但學校以校內公車收費、電卡收費等方式增收費用，但諸如宿舍權益公聽會等事務，學校卻無視學生訴求。
3. 學校回報教育部增收延畢生雜費截止日在 5 月 29 日，與調漲學雜費截止日同天，其實就是變相調漲學雜費，既是「調漲學雜費」，就不應以教育部只需以公開方式舉辦意見為基準，應以法律規定為原則，那麼在今日後應舉辦第二次公聽會。
4. 在本校研究生招收數逐年遞減狀況之下，調漲學雜費對於學校招生是否為利多？
5. 加收延修生雜費，這鼓勵的因素令人質疑？鼓勵學生畢業是調漲延畢生雜費？

A3：

本次公聽會主題並非自下學年度起調漲學雜費，主要目的是說明如何讓學生於規定期限內如期畢業，在考量雙主修、交換生等情況皆排除之下，對延畢生加收雜費，並非討論調漲學雜費。如何降低延畢生人數，教育部希望我們有因應對策，所以學校期望利用此之一方式，讓這情形改善。希望能藉此激勵同學不延畢，達到預期效果。如因特殊因素而延畢的同學，歡迎至學務處諮商中心輔導尋求協助。

Q4 社會系許姓學生：

基於站在教育者的立場，是不是應該花更多的教育心力在學生身上，而不是透過金錢來懲罰學生，或許改採勞作教育方案，也許更有效果。今天延畢生與一般生使用同樣的資源，再繳雜費，或許是使用者付費的概念，如扣老師的薪水，是因老師教學研究對學校沒有貢獻；假日來到東海的遊客，因使用學校的資源，是不是也須收清潔費停車費？大學四年所需的生活費教育費，可能佔一個家庭收入的 4-7 成，是極大的負擔。如今學校將對延畢延加收雜費，未來是否會再調漲學雜費，透過這種循序漸進的方式。

A4：

今天不討論調漲學雜費，以及未來會不會調整的問題。針對延畢生加收雜費，僅是降低延畢生措施之一，請同學不要對學校的動機表示懷疑，學校的目的係希望能讓同學儘早畢業。同學建議採用勞作教育之方式，將提請行政會議參酌。

Q5 社會所廖姓學生(2次發言)：

學校希望我們相信不是為了漲學費而漲學費，是刺激或鼓勵學生不要延畢，以及資源分配的問題。但如何調和?如為使用者付費、刺激學生畢業，可以對延畢生加收雜費，但多收的經費是否對全校學生相對調降雜費？

A5：

學校研議針對延畢生加收雜費，是回應教育部的要求，以及合理及適度調整資源配置。

Q6 社會系許姓學生(2次發言)

學校多收雜費，如無法解決延畢生的問題時，學校會退回多收的費用嗎？

A6：

請同學不要質疑學校研議向延畢生加收雜費之動機，針對延(修)畢生加收雜費，只是措施辦法之一。學校的目的希望同學可以及早完成學業，進入職場。

Q7 美術碩二生(2次發言)：

我並不是懷疑學校對延(修)畢生加收雜費的動機，但是大家會懷疑動機問題，是因為從去年開始，學校希望同學趕快畢業，但是為什麼學校第一個想到的是收費，每年多收400多萬元對學校的助益並不大，卻增加同學的負擔。學校提到資源分配都是漲價的藉口。學校絕對不缺這筆錢，那為什麼要收費？明明有很多方法，為什麼希望同學早點畢業的方式是收費的方式。

A7：

學校對延(修)畢生加收雜費是方法之一，也許不是最佳方法，但對部分同學應可產生些許警惕作用。有些延畢同學因經濟問題、學習困難等，可隨時至學務處尋求協助，學校可以透過其他方式來協助同學，以避免延畢。

Q8 A女同學：

在面臨少子化的情況下，對延(修)畢生加收雜費可能會影響東海大學招生的狀況。學校對延畢生要加收雜費，需提出一個可以說服人的理由，建議再召開一次說明會。

A8：

學校研議對延修生加收雜費並非是要處罰這些延畢生同學，主要用意是希望同學及早畢業，進入職場。是否再召開一次說明會，將提請行政會議決定。

Q9 B男同學：

學校認為延畢生過多是一個不好的現象，學校提出解決的方法是增加雜費，其結果如何學校目前也不知道。請問其他已有收延畢生雜費之學校，是否學生延畢狀況有改善？

Q10 C男同學：

透過延畢生加收雜費的做法，是否能達到降低延畢人數的目的，我存疑。相信有部分同學不在意每學期需多繳二、三千元，甚至因為需多付錢就更認真學習，因此加收雜費，必定無法解決學生延畢的問題。

A9~A10：

學校研議針對延畢生加收雜費，只是措施之一。今天說明會學生的意見將在5/27行政會議上

提出。學校也提供學生陳述意見的管道，可將具體問題寫下來 mail 到 account@thu.edu.tw 信箱，學校將彙整資料到行政會議上說明。

Q11 D 男同學：

去年學生代表在行政會議上無法充分表達意見，請學務長保證，這次行政會議之學生代表可以充分的在會議上陳述他們的意見？

A11：行政會議委員有 5 位學生有代表，可以代表陳述學生的意見。

肆、散會(下午 2:00)